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20〕168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汉口医院总院区 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市卫生健康委：

你委《关于申请审批市汉口医院总院区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函》（武卫函〔2020〕189号）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。根据湖北省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初步设计评审报告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报告（项目代码：2020-420102-84-01-036556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该项目拟拆除综合住院部西北侧的锅炉房和心理康复科浴室，新建1座地上三层PCR实验室，框架结构，建筑面积

979.86 平方米，将综合病区楼一楼改造为感染性疾病科，改造建筑面积为 772.55 平方米。实验楼主要建设内容为 PCR 实验室、CT 室、库房、淋浴间、试剂准备间、样本制备间、扩增区、产物分析区、标本接收区、隔离病区医务人员通道等；综合病区楼一楼改造为感染性疾病科，配套建设和改造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绿化等。

二、有关设计调整优化

下阶段设计中以下内容请予调整优化：

- 1.补充与本次建设内容相关的医患流线、洁污物流线设计，明确新建房屋的总平面定位、防火间距、防火分隔。
- 2.建议完善地质勘察工作；在装修改造前对感染楼进行安全评估。
- 3.优化完善生活给水系统、热水系统、污水处理设计；补充主要设备材料表。
- 4.完善消防给水系统设计和消防设施配置。
- 5.补充完善感染性疾病科三区二通道的负压通风系统的可行性方案。
- 6.补充电气环保、节能相关内容；明确各级用电负荷容量，并规范负荷分级。
- 7.补充医用气体工程设计。

三、相关配套条件

规划、环保、水务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四、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

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840.45 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定为 798.47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资金来源为抗疫特别国债 700 万元，其余部分由医院自筹。

附件：市汉口医院总院区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9 月 7 日

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7 日印发

共印 12 份

市汉口医院总院区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单位:万元

编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送审额	审定额	增减值	备注
一	工程费用	671.05	662.20	-8.85	
(一)	新建PCR实验室	455.96	464.96	9.00	
1	桩基工程	0.00	25.41	25.41	
2	建设装饰工程	230.70	226.04	-4.66	
3	安装工程	225.26	213.51	-11.75	
(二)	感染性疾病科改造	215.09	197.24	-17.85	
1	建设装饰工程	135.16	134.66	-0.50	
2	安装工程	38.53	31.58	-6.95	
3	室外工程	41.40	31.00	-10.40	
二	建设其他费用	107.15	98.25	-8.90	
(一)	建设单位管理费	8.00	15.64	7.64	
(二)	工程建设监理费	16.78	16.73	-0.05	
(三)	建设项目的咨询费	5.60	4.52	-1.08	
(四)	工程勘察费	37.14	36.10	-1.04	
(五)	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	3.36	3.31	-0.05	
(六)	工程保险费	3.82	1.99	-1.83	
(七)	招标代理服务费	2.55	4.69	2.14	
(八)	工程造价咨询费	19.24	10.91	-8.33	
(九)	其他	10.66	4.36	-6.30	
三	预备费	62.26	38.02	-24.24	5%
	工程建设总投资	840.45	798.47	-41.98	